

從數字看桃園特刊

(產經就業)

發布機關：桃園市政府主計處

發布日期：115年7月21日

聯絡人：歐長潤 (03)3322101 轉 5547

桃園是全臺產業與勞工高度集中的城市，經濟發展穩定向前，114年營利事業銷售額約6.8兆元，較111年增加27.1%，另工廠營業收入連續6年全國第1，規模約4.5兆元。桃園亦是全國重要的產業匯聚城市，不但擁有工業區，更有科技園區、國際機場及完整物流網路，提供多樣且大量的就業機會，產生人口移入的磁吸效應，勞動力人數由111年118.5萬人增至114年124.2萬人，增加5.7萬人，增幅4.8%。在此發展基礎下，市府將持續吸納投資資源，使科技與傳產多軌並行，厚植企業發展升級動能，更進階勞工照顧、就業服務等勞動力育成及留才措施，完善安心就業環境，建構兼顧產業發展與勞工友善的宜居桃園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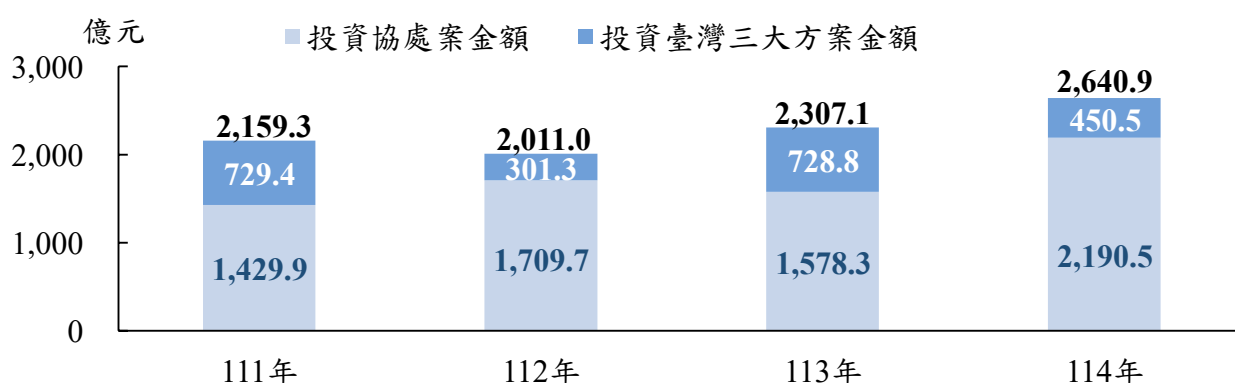
以下就媒體縣市評比所關注之產經就業面向指標，觀察近年桃園市提升情形。

一、促進產業投資，厚植經濟發展

積極協助產業加速投資布局，114年民間新增投資額較111年增22.3%，創近年新高；營利事業家數及銷售額同步成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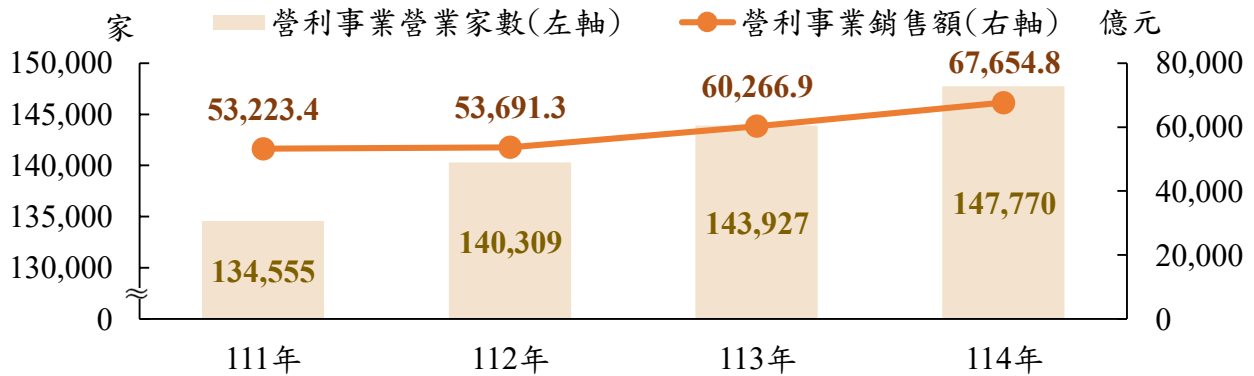
桃園市政府積極協助產業加速投資布局，114年民間新增投資額2,640.9億元為近年最高，並較111年2,159.3億元增加481.6億元，增幅22.3%，其中市府協助推動之投資協處案金額2,190.5億元，占整體投資比重逾8成，反映市府跨局處合作及行政協調發揮成效。此外，市府積極營造友善經濟環境，吸引企業進駐投資，累計至114年「投資臺灣三大方案」中落腳桃園的投資金額逾5,200億元，約占全國投資總額兩成，居6都及全國各縣市之冠，顯示桃園市整體經濟環境對企業具有高度吸引力，更進一步產生就業帶動之綜效。

桃園市民間新增投資額



市府持續協助企業投資桃園，驅動桃園經濟穩健向前，114年桃園市營利事業營業家數達14萬7,770家，較111年13萬4,555家增加1萬3,215家，增幅9.8%；114年營利事業銷售額6兆7,654.8億元，較111年5兆3,223.4億元增加1兆4,431.4億元，增幅27.1%，顯示桃園市營業家數及銷售規模皆同步成長擴張。

桃園市營利事業營業家數及銷售額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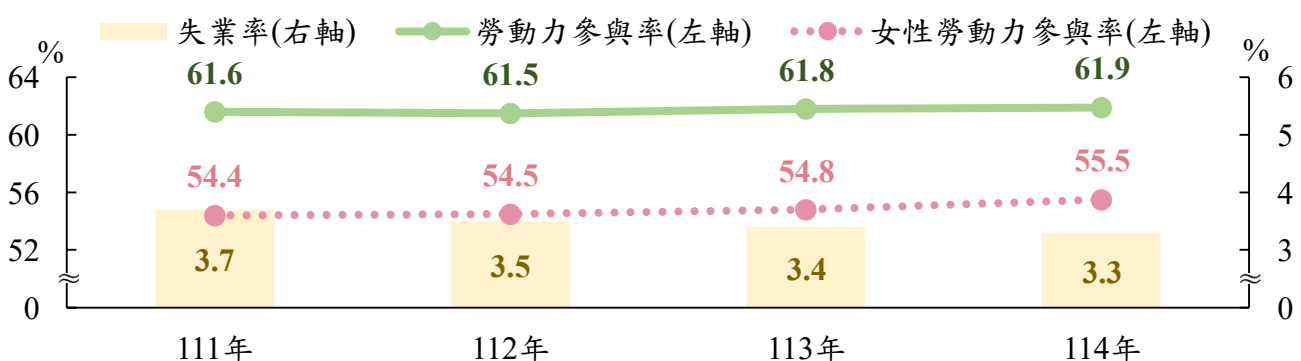


二、打造安心就業，穩定勞動市場

桃園市勞動力參與率及女性勞動力參與率連續5年均居6都之冠，失業率逐年下降；114年求職就業率達87.3%，較111年增加9.6個百分點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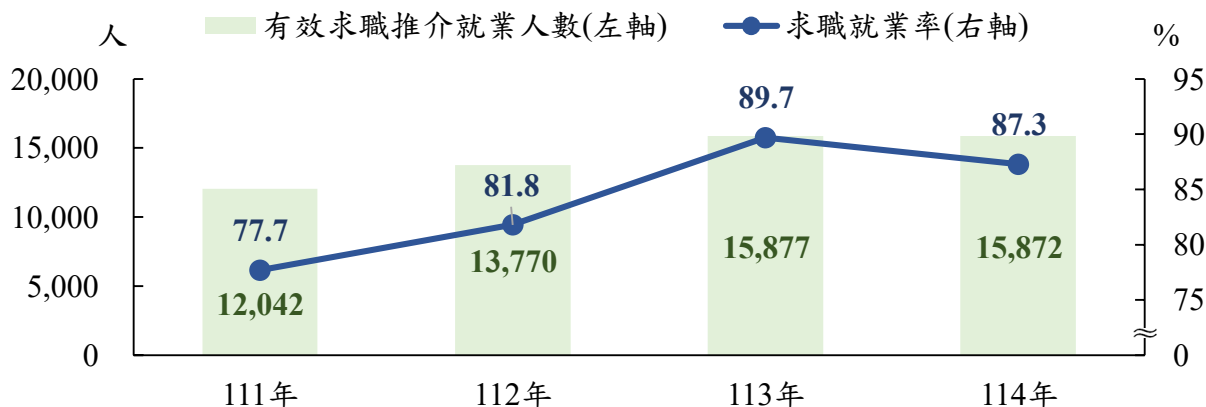
隨著產業發展及人口成長，市府致力打造更完善的工作環境，讓市民能安心就業，使充沛的人力資源，轉化為帶動產業持續前進的動能。分析近年桃園市勞動參與情形，114年勞動力參與率為61.9%，較111年61.6%增加0.3個百分點，且自110年起均居6都之冠；失業率則為3.3%，較111年3.7%減少0.4個百分點，且逐年下降，顯示桃園市勞動參與情形穩定，形成在地就業機會與產業動能雙向持續提升的正向循環，逐步落實「在地生活，就近就業」。桃園創立全國唯一「婦幼發展局」，致力於婦幼友善政策之推動，減輕婦女身心負擔。114年女性勞動力參與率為55.5%，較111年54.4%增加1.1個百分點，亦自110年起連續5年居6都之冠，證明桃園的婦幼政策確有成效。

桃園市全體、女性勞動力參與率及全體失業率



為提升就業服務成效，推升城市生產力，市府透過徵才活動、就業媒合、職涯諮詢及職業訓練等多元就業服務機制，協助求職者掌握職缺資訊並順利銜接職場。114年有效求職推介就業人數達1萬5,872人，較111年1萬2,042人增加3,830人，增幅31.8%，另進一步分析用以衡量媒合成功效率之指標—求職就業率，其亦由111年77.7%提升至114年87.3%，增加9.6個百分點。

桃園市有效求職推介就業人數及求職就業率



三、輔導企業轉型升級，建構友善職場環境

整合產業投資與就業服務資源，促進企業轉型升級，推動智慧科技人才培育，穩定市民就業環境

為打造產業踏實發展、居民安心扎根的宜居城市，透過「產業發展政策」與「就業服務支持」齊頭並進，啟動城市發展雙動能。藉由投資服務及企業轉型輔導，協助企業投資布局，推動產業高值化，並透過就業媒合、職業訓練等育才留才策略，全方位促進企業發展與市民穩定就業。

市府設有「投資服務中心」提供企業全生命週期服務，切合企業從覓地、建廠擴廠、覓才、營運到轉型研發等各階段需求，並透過單一窗口排除投資障礙，促進指標企業快速落地投資，並精進產業園區審查流程，規劃辦理6處產業科技園區開發及龍潭科學園區三期擴建計畫；協助企業導入智慧轉型更是扶植產業發展的重中之重，桃園成立全臺首創的智慧產業學院，透過「員工生產力專班」及「企業競爭力專班」培育數位人才，成立一年多以來已開辦106班次課程，培育約4.5萬人次，打造「產業輔導」與「人才培育」的雙軸轉型策略，厚植桃園產業競爭力，驅動桃園從基礎製造重鎮，蛻變升級為多元化及高值化的產業鏈核心。

同時市府持續整合就業服務資源，針對不同年齡層及族群(如青年、中高齡、高齡、婦女、身心障礙、原住民族、新住民等)規劃及辦理各項專屬就業輔助、獎勵、安薪就業讚方案等，協助求職民眾掌握職缺資訊並安心就業，更針對女性勞動力，推動婦女創新服務方案，以「婦女就業」為核心主軸，培力民間團體提出在地化且具前瞻思維的服務構想，並以政策誘因鼓勵企業落實友善育兒的職場環境，提升女性就業參與意願及職場穩定度，截至 114 年底，桃園市 100 人以上雇主哺(集)乳室設置率達 98.8%、托兒設(措)施設置率達 99.1%。在人才培力部分，市府緊扣產業發展趨勢，提前布局智慧製造人才培育，密集開辦創新產業應用培育工作坊、失業者職業訓練、照顧服務員專班訓練等課程，強化市民專業職能，提升就業競爭力、增進職缺媒合與訓後就業成效。

* 資料來源：行政院主計總處、勞動部、桃園市政府經濟發展局、桃園市政府勞動局、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、桃園市政府婦幼發展局。

* 備註：1. 勞動力參與率=勞動力/15 歲以上民間人口 $\times 100\%$ ；女性勞動力參與率=女性勞動力/15 歲以上女性民間人口 $\times 100\%$ 。

2. 失業率=失業者/勞動力 $\times 100\%$ 。

3. 求職推介就業人數：指求職人數中，經推介就業，或利用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各項資訊就業之人數。

4. 有效人數：包括有效求職人數、有效求才人數，指當月新登記人數外，尚包括有效期限內已辦理登記，延至當月仍需予以介紹者。有效期限一般訂為 2 個月，若屬於專案介紹之求職登記有效期限，則依各專案法定期限。至於就業弱勢者，經評估需進入個案管理者，其有效期限為實際服務期間。

5. 求職就業率=有效求職推介就業人數/新登記求職人數 $\times 100\%$ 。

6. 民間新增投資額含本市投資協處案及經濟部投資臺灣三大方案；三大方案與投資協處案範圍不重複。

7. 細項總和不等於總計者，係四捨五入所致。

* 本統計通報刊布於主計處首頁(<https://dbas.tycg.gov.tw/>)/業務資訊/統計/從數字看桃園。